**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项目名称：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采购单位：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_Toc39304018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_Toc393040185) 2

[第三章 项目需求](#_Toc393040186) 8

[第四章 评审方法 11](#_Toc39304018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393040191) 12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393040191) 22

##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服公司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名称**：**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2. **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三、**采购组织类型：**非政府采购项目

**四、采购内容**：南宁国际会展中心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具体内容见第三章项目需求）。项目预算（人民币）：20万元整。

**五、供应商资格**：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经营范围包含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服务，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竞标保证金**：无

**七、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19年8月27日16时00分至2019年8月30日16时00分止。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会展路18号会展大厦12楼）。

**八、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2019年9月2日9时30分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地点：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会展路18号会展大厦12楼），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书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九、业务咨询：**

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朔 联系电话： 0771-2212627

地址：南宁市会展路18号会展大厦12楼/邮编：530000

**十、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广西国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gxexpogp.cn）

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项目预算：20万元整。 |
| 2 | 3 | **供应商资格**：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经营范围包含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服务，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3 | 4.2 | **成交服务费：0** |
| 4 | 9.1 | 竞标报价：供应商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竞标将视为无效。 |
| 5 | 10.1 |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
| 6 | 7 | 竞标有效期：自竞标截止之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1．未成交的响应文件竞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2．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 7 | 8 | 竞标保证金金额：0 |
| 8 | 11 |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19年8月27日16时00分至2019年8月30日16时00分止  地址：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会展路18号会展大厦12楼） |
| 9 |  | 谈判时间：2019年9月2日9时30分截标后（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会展路18号会展大厦12楼） |
| 10 | 15.1 | 履约保证金金额：  成交人（乙方）在签订本项目合同前，须向招标采购单位（甲方）缴纳中标金额5% 的履约保证金，以保证服务期间正常运行，如乙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按合同约定执行，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服务协议自动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所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对超出部分予以赔偿。服务期满后，如乙方无任何违约违法行为的，甲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履约保证金交到采购人账户：  开户名：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桂雅路分社  账 号：180612010100661860 |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2.2“采购代理机构”：无

2.3“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2.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竞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 联合体投标

**3.1.1本项目明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谈判采购文件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竞标无效。**

3.1.2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必须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格式见附件），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同时还应遵守以下规定，否则竞标无效：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除本谈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人特定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竞标人应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竞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4. 谈判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下列文件均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5.6.1价格文件

（1）谈判书（格式见附件一）；**（必须提供）**

（2）谈判报价表；（格式见附件二）**（必须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有效的新版“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经营范围包含本次采购服务）；**（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附件六）；**（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附件六）；**[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须提供第（4）项]**

（4）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复印件）；**[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此项不适用）]**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采购（租赁）货物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附件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四）；**（必须提供）**

（7）服务承诺（请结合第三章“项目需求”自行编写）；**（必须提供）**

（8）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

（9）现场管理制度、现场公共安全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必须提供）**

（10）质量保证措施；**（必须提供）**

（11）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应按国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6.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响应文件有效期

7.1响应文件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2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7.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8.竞标保证金

8.1供应商必须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交纳竞标保证金，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2竞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8.3竞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8.4竞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8.5.1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8.5.2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送合同给代理机构存档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8.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5）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谈判报价要求**

9.1供应商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竞标将视为无效。

9.2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3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0.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单独封装，即：“价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信封上标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然后再将所有信封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

10.2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1）项目编号；

（2）项目名称；

（3）供应商名称。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所有响应文件应于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12.迟交的响应文件

广西博览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评审及谈判的步骤**

13.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3.2谈判小组确认谈判采购文件。

13.3谈判小组对竞标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13.3.1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3.4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的内容包括技术性条件、商务性条件以及谈判小组认为需要谈判的内容。

对谈判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我公司根据需要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13.5最后报价

13.5.1谈判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原则上参加采购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经采购人确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13.5.2谈判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至少2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3.5.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6本采购项目是以采购人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最终竞标报价，谈判小组将不予以评审。

13.7**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采购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3.8特别说明：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评标价相同时，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处理问题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评审委员会抽签决定。多家供应商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分标的竞标时，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

（2）供应商竞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有关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4.1采购人应当评标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14.2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广西国际博览集团官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履约保证金**

15.1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成交人没有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5.3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15.4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履约完毕后，如乙方无任何违约违法行为的，由供应商按规定提出申请，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5.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原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八、签订合同**

16.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6.2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第三章项目需求

服务需求一览表：（不得指定服务的供应商）

**说明：**

1.**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数量**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
| 展会外聘安保服务 | 1项 | ★**一、项目情况**：  1.服务期限为：安保服务期限约13天,具体服务时间由采购单位根据自身实际需求确定，如合同实施完成，款项以实际发生服务时间结算。  2.每天保安在岗人员总数为80人，上岗时间2019年9月13日至9月25日每天8:30至17:30，保安人员的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由成交人内部自行调整消化，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风险及费用。  3.服务地点：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二、保安服务项目的主要服务内容**：  ★1.在南宁国际会展中心提供展会物流秩序管理、布撤展秩序管理、现场秩序维护、公共区域巡逻安保服务；  ★2.保安服务岗位的工作时间：根据实际的情况每天每人次工作时间为8小时，如需加班，加班时薪按人员单价（加班时间3小时以内按照半天工资计算，6小时以内按照一天工资，超出6小时另计）；安保区域具体由成交单位按照采购人设置的安保岗位部署方案执行。  ★**三、保安服务项目岗位设置及人数需求**：  1.安保人员岗位分类：安保人员岗位主要有出入口门岗、巡逻岗、户外疏导岗。具体设置的安保岗位部署见附件《保安职责分工表》  2.成交人根据“保安职责分工表”统一由采购人分配岗位，成交人需保证方案上的在岗人数。  **四、保安工作要求**  （一）对竞标人的要求  ★1.竞标人必须是具备我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所列条件取得保安服务许可证，并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登记的专业保安服务公司（成交人）。  ★2.自备日常用具等耗材：竞标人需自备本次服务要求的着装与装备；自备对讲机不少于30部（必需保证在安保范围内的通话畅通,并与会展中心内保使用的对讲机不同信道）；  3.竞标人须具备良好的从业信誉和治安保卫经验，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  4.在合同服务范围内提供安保服务的保安人员应于上岗前一周接受采购人有关现场服务、消防、治安、安全生产等专业知识相关业务的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2小时，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上岗。  ★5.竞标人不得以采购人的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并应严格按照规定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款、费用，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6.保安人员及管理者需服从采购人的调配，保安服务公司不能以任何理由随意抽调，如确有原因请假补休的需立即补充，确保每日应到人数与竞标承诺人数相符，且补充人员相关业务能力与正式员工相符，确保保安工作质量。  （二）对保安人员的要求：  ★1.保安员必须通过公安机相关政审。  2.年龄为年满18周岁以上，40周岁以下的男性。  3.统一着装，服装款式为白色短袖衬衣，黑色西装裤，黑色腰带，黑色皮鞋，挂会场工作人员通行证，领队班长佩戴执勤袖标。（服装费用成交人自理）  （三）对岗位的要求  1.1展会期间安保人员岗位分类  安保人员岗位主要有展厅及办公楼出入口门岗、巡逻岗、户外疏导岗三类岗位。（具体岗位设置见“保安职责分工表”）  1.2安保人员岗位主要职责  1.2.1出入口岗位职责  A）协助维持馆内布展秩序。  B）协助监理对违规施工行为进行督促整改。  C）与物流调度人员对接，安排搭建材料与展品有序进馆。  D）协助维持馆内撤展秩序，协助调度人员对展品有序撤馆。  1.2.2安全巡查岗职责   1. 配合联合执法组、我局招商处、外联处等部门做好展览秩序维护工作。（打击展虫，维护良好现场秩序）   B）开展期间不间断巡逻，维护公共秩序，及部分展厅人流控制及疏导。  1.2.3户外疏导岗职责  A）精准调度。（在民族大道会展路口、会展路及石园路各支路口、BDE馆前装卸区、各展馆内部署管控人员，根据馆内撤展实时协调、统筹管理、精准有序调度对参展物品有序的进场和撤馆）。  （四）保安工作标准  1.保安人员要求具备基本素质：  2.上岗人员要做到：令行禁止，文明执勤；懂停车对讲指挥，会依仗手势指引；懂消防常识，会使用灭火器材；懂职责要求，会处置突发事件；懂工作事项，会检查登记记录。  4.保安人员应接受采购人对其保安工作质量的考核。  （五）遵守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  遵守采购人制定的所有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如：《巡逻队员工作职责》、《保安队员文明礼貌用语》等。如有违反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按合同条款执行。如有违反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因保安工作失职对东博会现场秩序造成直接影响或造成建筑、设备设施损坏的，采购人将根据以下规定对成交人进行警告并处罚。  1.保安员迟到10分钟以上，每人每次扣减10元；30分钟以上60分钟以下的，每人每次扣减50元；1小以上的作缺勤处理。如对东博会现场秩序或对建筑、设备设施造成直接不良影响的，将对成交人进行警告并扣减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的款项作为违约金。  2.如保安人员脱岗（未报队长批准且离开岗位30分钟以上）、睡岗、在岗位上玩手机等做一些与工作无关的事，被采购人工作人员发现并留下证据的；将对竞标人进行每人次扣减100元作为违约金，如重复遇到该类问题，违约金额递增，依次递增100元的款项作为违约惩罚；  3.不服从采购人负责人管理，发现问题或现场情况不解决不上报负责人的，如“门前三包”管理不力等，第一次扣减50元，第二次扣减100元，第三次扣减200元的罚款。  4.成交人应安排管理人员（本项目负责人）至少1 人，全权代表成交公司负责本项目项下的各项业务的正常运作并与采购人保持密切联系。所派出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不包含在采购人要求的岗位配备人数内，费用由成交人自理。项目成交后竞标人需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负责人个人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年龄、性别、工作单位等），并加盖公章，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负责人。  5.对于采购人多次指出存在问题但拒不整改的，或整改没有达到采购人服务质量标准及成效的，采购人有权采取以下措施：  （1）服务期内（13天）累计上述问题发生次数达到五次以上的，采购人将从服务费或履约质量保证金中扣除5000元；  （2）服务期内（13天）累计上述问题发生次数达到十次以上的，采购人将考虑放弃长期合作意向，引入其他服务商，由此造成的影响及责任由成交人负责。  6.成交人在合同履行期间给采购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事件的，如有打架、斗殴、酗酒、恶意散布谣言等恶劣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向上级集团公司或政府监督管理部门上报情况，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社会影响由成交人负全责。  ★五、对竞标人投标文件内容的要求  根据采购人提供的保安岗位及人数需求、安保范围及内容（请参考《保安职责分工表》）制作保安服务方案：方案应包含：  相关管理制度、保安装备情况、业务技能培训、相关现场公共安全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等。 |

|  |  |
| --- | --- |
| **二、商务条款** | |
| （一）合同签订期：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 ★（二）提交服务时间： | 安保服务期限约13天,具体服务时间由采购人根据自身实际需求确定，款项以实际发生服务时间结算。 |
| （三）提交服务地点： | 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
|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质量保证期：自正式入场提供服务之日起计至服务期满止之日；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5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
| （五）付款方式： | 本项目无预付款，保安服务费用的支付由采购人归口管理部门依据中标人每天实际上岗人数、天数、综合服务单价并根据服务质量进行统筹考核，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无违约的情况下，服务终止后15天内进行支付。无论何种情况下，支付费用不超过项目合同金额，实际结算超出部分另行向上级部门报文申请。付款前由中标人开具等额正规发票给采购人（纳税识别号：91450103MA5NKLL31R）。 |
| （六）其他 | ★1.报价，本项目实行包干价制，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利润和各项税金；  （3）包含保安工作人员工资、夜班费、交通费、奖金、保险、业务培训、住宿、高温补贴、福利待遇及保安装备折旧费、耗材、保安制服、行政费、管理费等费用。  ★2.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成本、采购人提供的保安岗位及人数需求、安保范围及内容自行决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其企业成本，企业中标后不得随意增加服务费用。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限额上限。  ★4.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中所列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报价，投标人在投标中提出的综合单价及总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结算的最终依据。  5.投标人应预先自行到项目地点进行踏勘，费用自理。  6.中标人应根据有关法规与采购人签订保安服务合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7.服务时间：安保服务期限约13天,具体服务时间由采购人根据自身实际需求确定，款项以实际发生服务时间结算。  8.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到南宁国际会展中心现场踏勘，费用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第四章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为依据，对竞标文件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前提下，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评标价相同时，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处理问题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评审委员会抽签决定），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采购项目名称：**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 判 书**

致\_\_\_\_\_\_\_\_\_\_\_\_(采购人)：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2份，包含下列内容：

1. 报价表；

2. 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投入设备响应表；

4. 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

5. 按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服务需求及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响应文件有效期：；

2. 将按谈判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开户银行：帐号/行号：

**附件二**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采购项目名称: 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投标报价（元）** |
| 1 |  | 1项 |  |
| 服务期： | | |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附件三**

**保安职责分工表**

采购项目编号:GIEG2019SF-FW-0076

采购项目名称: 第16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现场秩序协管保安服务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展览时段 | 项目 | 职责 | 岗位设置 | |
|
| 展前(日期9.12--9.19，时间8:30-17:30) | 物流秩序管理 | 精准调度。（在民族大道会展路口、会展路及石园路各支路口、BDE馆前装卸区、各展馆内部署管控人员，根据馆内布展实时协调、统筹管理、精准有序调度） | B区 | 1号口（5人）B1装卸区(5人）B2装卸区（5人）共计15人 |
| D区 | 2号口（5人）D前翼装卸区（5人）D后翼装卸区（5人）、3号口（3人）、4号口（5人）D前翼装卸区（5人）D后翼装卸区（5人）共计33人 |
| E区 | 5号口（3人）E装卸区（5人共计8人 |
| 布展秩序管理 | 1.协助维持馆内布展秩序。2.协助监理对违规施工行为进行督促整改。3.与物流调度人员对接，安排搭建材料与展品有序进馆。 | B区 | 4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布展秩序巡逻 |
| D区 | 8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布展秩序巡逻 |
| E区 | 4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布展秩序巡逻 |
| 机动组 | 全天候备勤，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 8人 | |
| 展期(日期9.20--9.23，时间8:30-17：30) | 现场秩序维护 | 配合联合执法组、我局招商处、外联处等部门做好展览秩序维护工作。（打击展虫，维护良好现场秩序） | B区 | 10人负责展厅内巡逻，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D区 | 12人负责展厅内巡逻，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E区 | 6人负责展厅内巡逻，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公共区域巡逻 | 开展期间不间断巡逻，维护公共秩序，及部分展厅人流控制及疏导。 | B区 | 每个展厅6人，共计14人，固定值守维护展厅内秩序，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D区 | 每个展厅1人、中厅3人、共计20人，固定值守维护展厅内秩序，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E区 | 6人固定值守维护展厅内秩序，协助工作人员对展厅内展虫抓捕 |
| 机动组 | 全天候备勤，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 12人 | |
| 展后(日期9.23--9.24，时间8:30-17：30) | 撤展物流秩序管理 | 精准调度。（在民族大道会展路口、会展路及石园路各支路口、BDE馆前装卸区、各展馆内部署管控人员，根据馆内撤展实时协调、统筹管理、精准有序调度对参展物品有序的撤馆） | B区 | 1号口（5人）B1装卸区(5人）B2装卸区（5人）共计15人 |
| D区 | 2号口（5人）D前翼装卸区（5人）D后翼装卸区（5人）、3号口（3人）、4号口（5人）D前翼装卸区（5人）D后翼装卸区（5人）共计33人 |
| E区 | 5号口（3人）E装卸区（5人共计8人 |
| 撤展秩序管理 | 1.协助维持馆内撤展秩序。2.协助调度人员对展品有序撤馆。 | B区 | 4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撤展秩序巡逻 |
| D区 | 8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撤展秩序巡逻 |
| E区 | 4人负责协助调度人员撤展秩序巡逻 |
| 机动组 | 全天候备勤，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 8人 | |

**附件四**

**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要求 | 竞标响应情况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应对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谈判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需求条文的响应和偏离。

　　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投入设备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投入设备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竞标响应情况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服务承诺**

（请结合第三章“项目需求”中的服务内容要求及承诺内容要求自行编写）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会议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代表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_\_\_(姓名、职务)授权\_\_\_\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竞标人代表，就\_\_\_ \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 无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根据年月日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采购内容**

1.1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表

1.2 数量：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表

1.2 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服务技术资料表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元整(￥元)（详见报价表）结算以实际为主，且结算金额不能超过合同总金额。

**3.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和地点**

3.1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3.2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3.3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响应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4. 履约保证金**

4.1 乙方交纳（大写）人民币（￥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4.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5. 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5.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10.3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6. 技术资料**

6.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6.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7. 验收**

7.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7.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

7.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 合同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

**9. 售后服务要求**

9.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　 （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2 质量保证金为（大写）人民币 整（￥　 元）（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所提交的服务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9.3 履约保证金自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乙方向甲方办理退付手续，甲方将在收到完整且合格的退付申请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电汇方式无息退还乙方。

9.4 在本合同第9.1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5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青秀区。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中标通知书；

（2）履约保证金交纳证明；

（3）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投标函、报价表；

（6）投标服务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售后服务承诺书；

（7）中标供应商澄清函。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正本一式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代码：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南宁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